

商赢环球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以现金收购资产的重大资产重组实施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相关情况

商赢环球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因筹划重大事项，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经公司申请，公司股票已于2017年9月5日开市起连续停牌。经与有关各方论证和协商，公司拟以现金收购资产的事项构成了重大资产重组。

2017年12月4日，公司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9次临时会议及第七届监事会第8次临时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商赢环球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购买预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及其相关议案，并分别于2017年12月5日、2018年1月13日披露了《商赢环球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购买预案》、《商赢环球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购买预案（修订稿）》及其摘要等其他相关配套文件。

2018年3月29日，公司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14次临时会议（即该项目的“二次董事会”）及第七届监事会第12次临时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商赢环球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购买报告书（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及其相关配套文件（以下简称“《报告书（草案）》”）。

根据《报告书（草案）》，公司持股95.45%的控股子公司环球星光国际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环球星光”）通过其下属美国全资子公司 Apparel Production Services Global, LLC（以下简称“APS”）以现金收购的方式向 Active Sports Lifestyle USA, LLC（以下简称“ASLUSA”）和 ARS Brands, LLC（以下简称“ARS”）购买其拥有的经营性资产包。

上述内容详见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二、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实施进展情况

2018年2月，根据以现金收购资产的重大资产重组的进展情况，考虑到原交易协议中约定的交割在2018年2月28日前无法完成，经环球星光及其全资子公司与相关各方探讨与磋商后，就延长交割截止时间的相关事宜达成一致，并签署了《资产收购协议第一次修订案》。根据《资产收购协议第一次修订案》，原交易协议中的“终止日”由“2018年2月28日”延长至“2018年3月15日”，原交易协议的其余部分继续有效。

同月，由于银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银信评估”）辞任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评估机构，经审慎决定，公司将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评估机构更换为上海众华资产评估有限公司。由于更换评估机构，且该项目涉及标的资产全部为海外资产，相关中介机构的尽职调查、评估、审计等工作量相对较大，因而该项目的审计、评估的工作结果尚未能在2018年3月15日前全部完成。经环球星光及其全资子公司与相关各方深入的探讨与磋商后，就延长交割截止时间的相关事宜再次达成一致，并于美国西部时间3月14日签署了《资产收购协议第二次修订案》。根据《资产收购协议第二次修订案》，原交易协议中的“终止日”由“2018年3月15日”延长至“2018年4月2日”，原交易协议的其余部分将继续有效。

鉴于目前该项目“二次董事会”的相关议案尚需提交公司拟定于2018年4月16日召开的201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该项目约定的交割在2018年4月2日前无法完成。因此，环球星光及其全资子公司与相关各方就延长交割截止时间的相关事宜第三次协商达成一致，并于2018年4月1日签署了《资产收购协议第三次修订案》。根据《资产收购协议第三次修订案》，原交易协议中的“终止日”由“2018年4月2日”延长至“2018年4月16日”，原交易协议的其余部分将继续有效。

三、风险提示

1、虽然环球星光及其全资子公司与相关各方经签署《资产收购协议第三次修订案》将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交割截止日期延长至2018年4月16日，但仍存在终止日前交易协议中所约定的买方或卖方履行交割义务的先决条件尚未成就而无法按时完成交割，各方可以通过书面通知对方的方式终止本协议的可能性。公司特别提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2、本次交易尚需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生效，本次交易能否生效存在不确定性，提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为保证公平的信息披露，切实维护投资者利益，公司将严格按照有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媒体为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有关公司信息以公司在上述指定网站、媒体刊登的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及时关注相关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商赢环球股份有限公司

2018年4月3日